

关于聘任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作为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经审核相关资料，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现对《关于聘任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本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同时承担境外核数师按照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所要求的其他职责期间，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恰当发表审计意见。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良好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及独立性，董事会相关审议程序的履行充分、恰当。

综上，我们同意该项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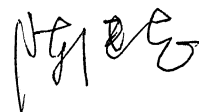
独立董事签署：
2023 年 3 月 24 日

关于聘任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作为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经审核相关资料，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现对《关于聘任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本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同时承担境外核数师按照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所要求的其他职责期间，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恰当发表审计意见。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良好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及独立性，董事会相关审议程序的履行充分、恰当。

综上，我们同意该项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签署：

2023 年 3 月 24 日

关于聘任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作为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经审核相关资料，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现对《关于聘任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本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同时承担境外核数师按照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所要求的其他职责期间，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恰当发表审计意见。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良好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及独立性，董事会相关审议程序的履行充分、恰当。

综上，我们同意该项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签署：



2023 年 3 月 24 日

关于聘任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作为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经审核相关资料，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现对《关于聘任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本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同时承担境外核数师按照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所要求的其他职责期间，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恰当发表审计意见。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良好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及独立性，董事会相关审议程序的履行充分、恰当。

综上，我们同意该项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签署：胡家骥


2023 年 3 月 24 日

关于聘任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作为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经审核相关资料，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现对《关于聘任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本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同时承担境外核数师按照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所要求的其他职责期间，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恰当发表审计意见。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良好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及独立性，董事会相关审议程序的履行充分、恰当。

综上，我们同意该项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签署：

2023 年 3 月 24 日